|  |
| --- |
| **白银市生态环境局会宁分局关于2021年11月19日拟作出的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的公示** |
|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查，我局拟对1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审批意见。为保证此次审查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拟作出审批意见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2021年11月19日-2021年11月 25日(5个工作日)。  听证权利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要求听证。  联系电话：0943-3221796 传 真：0943-3221796  通讯地址：会宁县现代路嘉禾楼20楼 白银市生态环境局会宁分局 邮 编：730900  **一、拟批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评机构** | **项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 1 | 会宁县第二人民医院建设核酸检测实验室及设备购置项目 | 会宁县河畔镇 | 会宁县第二人民医院 | 甘肃恒信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会宁县河畔镇河畔村，评价包含医院和核酸检测实验室。建设内容主要为核酸检测实验室、医技楼、住院部、消毒中心、锅炉房等。 | 1、废气：核酸检测实验室样品制备区有机试剂废气经收集后由自带高效过滤器过滤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生物质锅炉烟气采用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35m的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  2、废水：核酸检测实验室废水经收集池收集后通过核酸检测实验室污水处理系统（沉淀+精密过滤系统+臭氧消毒）处理后排入医院化粪池然后进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经城镇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河畔镇污水处理厂；  锅炉排水和软化系统排水直接进入城镇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河畔镇污水处理厂。  3、噪声：采取建筑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  4、固废：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污泥消毒、脱水处理后密闭封装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理；包装盒（袋）经垃圾桶收集后出售给回收单位；废离子交换树脂经收集后出售给回收单位；生物质锅炉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和灰渣出售给肥料厂；生活垃圾用垃圾桶收集后定期运至会宁县环卫部门指定垃圾点统一进行处理。 | |  |  |  |  |  |  |  | |